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9日以书面形式送达，会议于2021年4月12日上午10时在杭州市平海路8号公司3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黎洁女士主持，应参加会议监事3人，实到3人。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以现场表决的方式，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提名胡健先生为公司监事候选人。经核查，胡健先生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监事任职资格；最近二年内未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亦未曾受过监管机关的处罚。

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通知将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4月13日

附：监事候选人简介

胡健先生的个人简介如下：

胡健，男，1987 年 11 月生，工学学士，工程师，中国公民，无境外居留权。2010 年进入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作，现任公司地产事业二部副总经理。

胡健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胡健先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胡健先生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胡健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经查询最高人民法院网，胡健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